

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〈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摘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委托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，全额认购由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华安理财洽洽食品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次级份额，并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具体详见2015年8月1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刊载的相关公告。

2015年9月17日，公司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的要求发布了《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58）。

自2015年9月18日至公告日期间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未发生买卖行为。其中，根据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，2015年9月30日至公告日为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，此期间不得买卖本公司股票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购买股票，购买均价13.16元/股，购买数量607.8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.20%。

公司后期将持续披露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